

高雄市環境教育整體規劃報告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2019 年 4 月

目 錄

	頁碼
壹、臺灣環境教育發展	1
一、規劃緣起	1
二、環境教育法相關法規	3
三、成立高雄市環境教育團隊	5
四、107 年度高雄市環境教育業務推廣	10
貳、高雄市環境教育未來展望	25

壹、臺灣環境教育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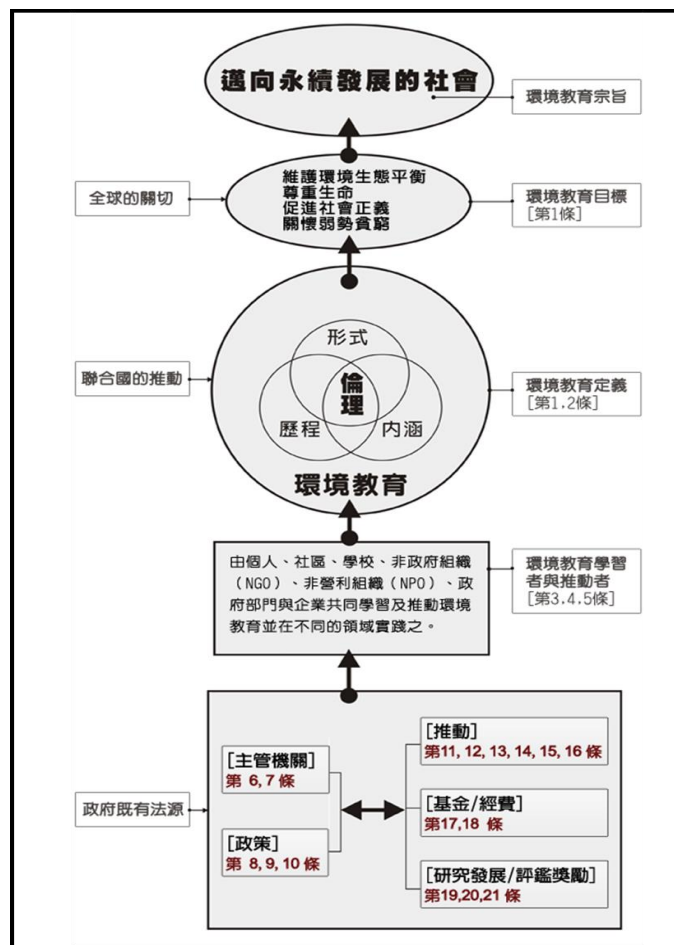
臺灣於 2010 年 6 月 5 日公告環境教育法，於 2011 年 6 月 5 日正式施行，並於 2017 年 11 月 29 日修正公布第 1、19、22~24、26 條條文，並增訂第 24-1 條條文。政府希望藉由推動環境教育，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認知、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

高雄市環境教育之推動政策銜接環境教育法之理念，延續七大議題：1.提升環境教育系統運作；2.擴大環境教育場域領域；3.建構多元化環境教育資源系統；4.強化環境教育深度；5.持續推動本市低碳政策；6.鞏固環境教育基礎；7.持續推展國際交流合作等項目。環境教育宗旨在促進市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本市將延續過去環境教育八大議題，讓市民提升人與環境的互動之正確的價值觀，並在面對地區或全球性環境議題時，能具備改善或解決環境問題的認知與技能，以建立學習者的環境行動經驗，使之成為一具有環境素養之公民。

一、規劃緣起

臺灣近四十年因社會整體經濟及工商業快速發展，加上 1986 年以前人口數量急遽增長，導致 1986 年以後全台自然資源日漸枯竭，環境污染日益嚴重，環境品質日趨惡化。有鑑於此，中央政府於 1987 年頒布「臺灣現階段環境政策綱領」，其宗旨為「環境係國家資源，為國民生存及生活之憑藉，其品質之良窳，攸關國家與社會之發展。為提昇環境品質，增進國民福祉，特就此嚴重迫切及優先制定現階段環境保護政策綱領，以為政府與國民共同推展環境保護之依據」，彰顯環境教育已成為推動環境保護工作的基石。而後為達臺灣永續發展遠景，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參考世界各國及聯合國二十一世紀議程相關文件，制定了「二十一世紀議程—中華民國永續發展策略綱領草案」，並於 2000 年 05 月經行政院核定，其策略綱領包括下列原則：世代公平原則、環境承載原則、平衡考量原則、優先預防原則、社會公義原則、廣泛參與原則、成本內化原則、重視科技原則、系統整合原則及國際參與原則。

2002年12月11日公布施行的「環境基本法」，更為臺灣環境教育發展重要依據。該法案除了明訂全民對環境資源的運用，更明確指出各級政府應普及環境保護優先及永續發展相關之教育及宣導，以提升國民環境知識，建立環境保護觀念，並落實於日常生活中。臺灣有了「環境基本法」的基礎，在2005年12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更提出「環境教育法草案」，試圖以法來建制更完整的環境教育系統，以推展環境教育相關工作。2010年05月「環境教育法」於立法院三讀通過，且於同年06月05日頒布，明定2011年06月05日正式實施，使臺灣成為全世界第六個，亞洲第三個有環境教育法源的國家。環境教育法中明訂環境教育係指「運用教育方法，培育國民瞭解與環境之倫理關係，增進國民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使國民重視環境，採取行動，以達永續發展之公民教育過程。」，臺灣整體環境教育之架構已然成形，如圖1.2-1所示。對於臺灣推動環境教育政策、機關權責和環境教育基金使用等面向，都具有相當重要的影響力。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網站

圖 1.2-1 臺灣環境教育基本架構

二、環境教育法相關法規

臺灣推動環境教育已逾 30 餘年，民眾對於政府推動環境教育之政策及工作已有相當認知，許多政策及實際作為已具有成效。但由於環境教育範圍十分廣泛，且過去政府及民間人力、經費、設施或相關資源之投入有所不足，無法全面深化，各界期待更完善的法規與制度予以規範。另為因應全球暖化、生態環境破壞、能源與糧食短缺等問題，亟需建立以「環境」為主軸之教育法案，才能有效提升全民環境素養，促進保護環境行動，以達永續發展，故積極推動立法。經過多年的努力，環境教育法終於在 2010 年 6 月 5 日由總統公布，翌年 2011 年 6 月 5 日世界環境日正式實施，並於 2017 年 11 月 29 日修正公布第 1、19、22~24、26 條條文及增訂第 24-1 條條文，代表我國環境教育又向前邁進一大步。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五條之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政策，應擬定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報行政院核定；其變更時亦同，前項綱領每四年至少通盤檢討一次。」，因此環保署於 2011 年 12 月 5 日完成「國家環境教育綱領」之公佈，並於 2016 年 01 月 05 日修正，該綱領主要參考中華民國憲法、環境基本法、現階段環境保護政策綱領、環境教育要項，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之聯合國永續發展教育十年計畫(2005 年~2014 年)、2009 年波昂召開之聯合國永續發展教育十年計畫中程會議宣言內容所擬訂而成。

為利環境教育法之推動及執行，行政院環保署於 2010 年 12 月 23 日依據環境教育法第八條規範訂定「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並自 2011 年 6 月份起陸續通過「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2013 年 1 月 7 日修正)、「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2011 年 6 月 2 日)、「環境教育法施行細則」(2013 年 9 月 7 日修正)及「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2013 年 10 月 17 日修正) 等法規命令，期健全環境教育法之推動規範，透過教育的力量提升全民環境素養，創造資源循環再利用之永續社會。

依據環境教育法規定，在地方權責應推動之工作，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訂定環境教育行動方案、設立環境教育基金、設置環境教育審議會、辦理環境教育人員之訓練、環境講習及認證、輔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設置，並需於每年 1 月 31 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於每年 12 月 31 日以前參加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且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報相關執行成果

等，希望地方政府能因地制宜，落實推動環境教育，增進民眾之環境倫理與責任。

依據環境教育法之定義，環境教育即運用教育方法，培育國民瞭解與環境之倫理關係，增進國民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使國民重視環境，採取行動，以達永續發展之公民教育過程。惟舊有以環保為實質內容所進行的環境教育體制，已逐漸跟不上龐雜的環境問題，也因各項參與機關統籌規劃、人員及經費編列等問題，使得環保政策推動力不足，且環境教育無法深植人心。因此為使環境教育能從政府決策到全國國民乃至社會各層面都必須貫徹、一致且有效之落實，需透過法律規範各層級責任，明確推行的對策，才能徹底落實。本專案之推動，係希望延續環境教育法之理念，善用社會資源及伙伴關係之結合，共同推動全民環境教育。

環保署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政策，於 2011 年 12 月 5 日經行政院核定「國家環境教育綱領」，作為環境教育執行之最高指導原則，指出臺灣環境教育以「地球唯一、環境正義、世代福祉、永續發展」為理念，期能提升全民環境素養，實踐負責任環境行為，創造跨世代福祉及資源循環利用之永續社會。綱領內規定環境教育推動目標分為短期及長期目標。短期目標為促使各機關（構）、學校，在環境永續之原則下推動環境教育業務；長期目標則為加速環境教育普及化，培育國民瞭解環境倫理，增進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使重視環境，採取各項環保行動，以達成永續發展目標。依此綱領臺灣環境教育推動策略主要有十項：法規建制、組織人力、基金運用、品質與認證、教育與資訊、協調聯繫、環境講習、多元推動方式、考核評鑑、輔導獎勵等十大推動策略，詳圖 1.3-1：



圖 1.3-1 國家環境教育十大推動策略

三、成立高雄市環境教育團隊

高雄市擁有豐富多元的山海河港之自然資源，是環境教育最好的課程教材。環境教育學習經過去五年來的推展及努力，已落實環境教育「走動體驗山海港 環教扎根大高雄」之目標，相關環境教育辦理由市府環保局統籌，並與教育局、觀光局、海洋局等相關單位，於環境相關之教育及城市發展之建設，讓市民在「體驗/探索/發現」和「導引/覺察/反思」之過程中，培育出環境意識與土地倫理，結合環境教育與低碳政策。

目前正進行新 5 年期推動以「產業鏈結、多元學習、環境永續」為目標，依環境教育法及高雄市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之規定，市長擔任召集人，本府環保局局長為副召集人，並遴聘專家、學者及有關機關（構）、團體代表設置環境教育審議會，審議、協調及諮詢本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促進環境教育之實施與發展。而地方主管機關應參酌地方特性擬定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依時程及目標分工進行環境教育推展。地方主管機關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掌管之環境教育相關項目如下：

局處	環境教育相關業務分工
環保局	空污、水污、土壤污染、噪音震動、固體廢棄物、毒性物質、環評、環境衛生、資源回收、教育宣導。
教育局	各級學校環境教育及校園環境管理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農業局	農村再生及休閒農業、野生動物、生物多樣性保育、自然保留區及農、林、漁、牧永續生產、產銷履歷、畜產品標章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工務局	濕地保育、環境綠美化改善、病蟲害防治、都市計畫公園、綠地、兒童遊戲場等新建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經發局	產業發展政策、節約能源及再生能源推廣、石油管理、自來水、氣體燃料導管等之管理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觀光局	觀光產業、觀光資源開發、風景區經營、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維護、動物保護管理、動物疾病及人畜共通傳染病之預防、生態（動物）保育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部落永續性與原住民文化保存之環境教育。
文化局	文化景觀保存、文化交流、文創產業、影視行銷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衛生局	食品安全、營養、健康促進、疾病、醫療、衛生保健、健康城市、社區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勞工局	勞工安全衛生、職災重建、勞工教育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消防局	防火教育、災害防救、災害管理、緊急救護、危險物品管理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水利局	污水下水道、污水處理廠、雨水下水道及區域排水新建與維護、防洪管理、水庫及水質水量保護區、山坡地水土保持及野溪整治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捷運工程局	捷運及輕軌建設與管理、捷運土地開發與管理等事項之

	環境教育。
交通局	陸、海、空運輸系統規劃、交通運輸管理、低碳交通建構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海洋局	海洋資源開發、海洋環境保護、海洋產業發展、海洋污染防治及災害緊急應變、漁業養殖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民政局	區級災情監控、防災調度、宗教、寺廟及教會(堂)管理、里鄰組織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社會局	社區發展、社工服務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ICLEI	永續發展、低碳調適、智慧型基礎設施、綠色經濟、生態多樣性城市、生態交通、韌性城市等事項之環境教育。

此外本局近年不斷輔導各場域申請為環境教育場所，並依照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進行輔導與推展，目前已通過認證場域 16 處。場域類型涵蓋環境教育八大領域，環境教育認證場所資料詳如下列：

序號	設施場所名稱	申請單位	核准日期	設施場所介紹
1	洲仔濕地公園	社團法人臺灣濕地保護聯盟	2012/04/16	原是一片水田窪地，以生態工法共同打造出一座濕地公園，以回歸都市荒野和生態棲地，建構一座具有菱角、蓮花、水雉、小水鴨等浮葉植物與動物共生共存的淡水埤塘生態體系。
2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2012/5/25	配合「綠博物館」的推動及落實環境教育政策，為國內第一座取得認證之博物館。未來將以「環境學習中心」的經營理念，提供適當的場域、展示、教育、設施與活動。
3	白屋藝術村	永續空間設計有限公司	2012/10/03	以環境藝術教育為主軸，工程減廢為實踐目標，成為綠色生活美學場所。
4	高雄都會公園	高雄都會公園管理站	2013/04/24	園區設計係結合都市森林與生態植栽之理念，真正落實環保與遊憩並行之公園，區內大量的原生種植物，提供許多動物最佳的棲息地與食物來源。

序號	設施場所名稱	申請單位	核准日期	設施場所介紹
5	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	臺灣自來水公司第七區管理處澄清湖淨水廠	2014/03/25	本場所除了是大高雄地區重要民生用水的主要水源外，中心採取自然的植栽養護方法，加強水土保持功能，同時保留自然生態的美麗與完整性，成為實踐環保行為的新典範。
6	高雄市柴山生態教育中心	高雄市鼓山區內惟國民小學	2014/08/05	結合柴山自然環境與人文資源，推展各類環境教育活動，傳達「保育生態」「尊及重生命」的價值觀，將環境教育的力量向下扎根、向外延展，建立與獼猴友善相處的觀念。
7	大樹污水處理廠	上水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05	本場所為三級污水處理廠及兼具消毒功能的新建民生污水處理廠，以污水處理作為教育主軸，並配合回收水示範區，以互動寓教於樂的方式，建立水處理及回收水再利用觀念。
8	高雄園區污水處理廠	惠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5/03/16	園區內有良好的排水管線及滯洪池規劃，並設置污水處理廠及廢棄物處理設施，降低可能之污染問題。
9	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內政部營建署	2015/07/13	位處高雄市的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是珍貴的自然寶庫，更承載了數百年來不同族群發展的歷史變遷。兼具教育、研究及觀賞遊憩等多重功能，不僅僅是高雄市的都市之肺，更是絕佳的自然人文教育及研究基地。
10	高雄市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園區	高雄市舊鐵橋協會	2015/12/21	藉由河岸生態復育，建立人工濕地，重新塑造自然環境，將重度污染之竹寮溪的家庭、農牧、工廠之廢水與水質較佳的永豐餘紙廠的排放水混合後，利用濕地植物及微生物之淨水功能，將廢水予以淨化，並復育國內瀕臨絕種的水雉。
11	茂林環境教育中心	交通部觀光局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2016/02/05	具有豐富的生態與原住民文化，可一窺紫蝶冬季遷移的秘密基地，紫蝶季有生態解說，欣賞翩翩起舞的紫斑蝶，若在非紫蝶季到來，也可瞭解蝶谷地形景觀與生態樣貌，充滿文化深度與創意寬度的作品。

序號	設施場所名稱	申請單位	核准日期	設施場所介紹
12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	2016/04/13	每年皆依環境影響評估承諾，妥適規劃環境管理方案及採用先進設備，確保環境品質不惡化，利用嚴格監督行為，達到環境保護之成效，提昇廠區鄰地環境生活品質。
13	中山大學海岸校園	國立中山大學	2016/07/14	中山大學為臺灣少數依山傍水的校園，具有和墾丁國家公園相同的高位珊瑚礁石灰岩特殊地質，加上臨海特性，孕育出種類豐富的熱帶植物，形成全台校園絕無僅有的熱帶海岸林風情。
14	中油高雄煉油廠環境教育園區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	2018/01/22	高雄煉油廠是一間位於高雄市楠梓區半屏山麓，結合學校教育，培訓教師、學生成為導覽員，讓下一代學習保護環境的決心。
15	經濟部楠梓加工出口區再生水示範園區	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16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積極推動再生水資源回收教育理念，以最淺顯易懂說明方式，可讓一般民眾及產業單位瞭解何謂再生水。
16	橋頭糖廠文化園區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處	2018/07/03	橋頭糖廠文化園區是臺灣第一座現代化機械式製糖工廠，創立已超過百年，園區內保有的仿巴洛克式的熱帶殖民樣式建築、紅磚水塔、彈藥庫及等身觀音銅像等十九處的古蹟，說明了臺灣經濟產業發展奮鬥的過往，增添了新潮的文化動力。

為達成高雄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之年度目標及精進執行成果，並聯結市府各局處政策推廣或宣導活動，結合高雄市已通過認證 16 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類型進行分組，對應權管業務之市府局處組成環境教育聯盟，由聯盟討論當年度推廣主題以利各局處辦理活動時，可相互合作擴大宣導活動辦理規模，分組類型及成員如圖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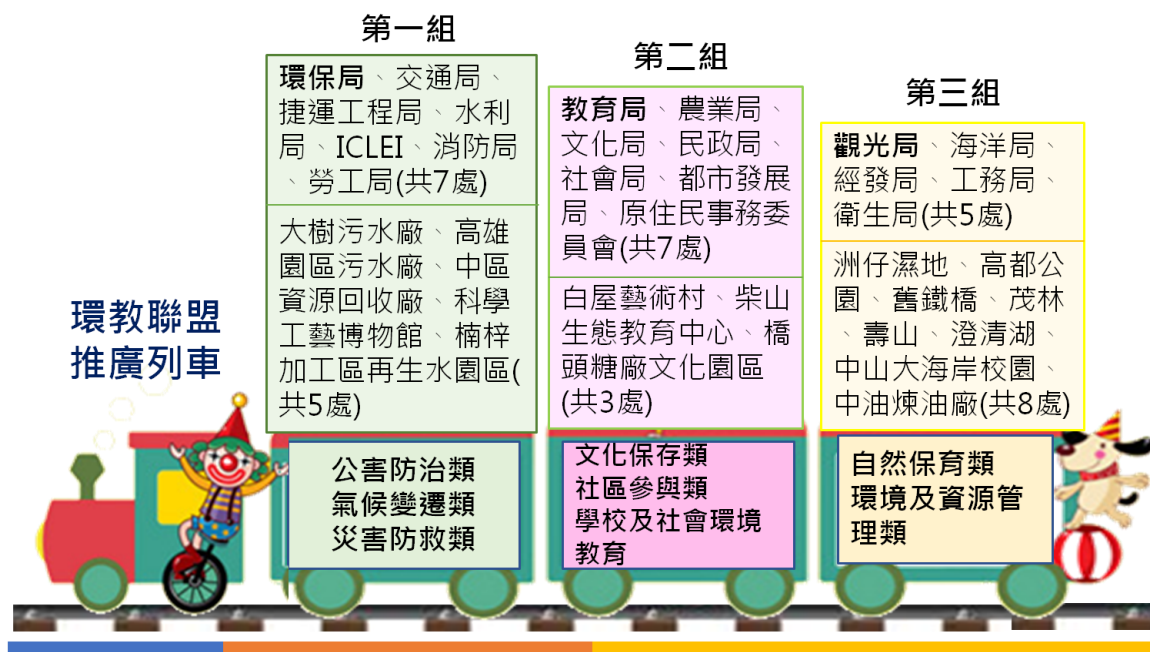


圖 1.4-1 環境教育聯盟

四、107 年度高雄市環境教育業務推廣

(一)環境教育執行成效輔導查核作業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推展環境教育，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並於翌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以網路申報方式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報當年度環境教育執行成果。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9 日至 7 月 13 日期間本局已針對 21 處單位進行電話輔導，並於 107 年 6 月與 7 月間針對 35 處單位所進行實地訪視作業。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假中山大學與 107 年 10 月 18 日假中油煉油廠環境教育園區，辦理本市各機關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進行增能學習課程，說明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申報系統操作，同時鼓勵各單位指定人員可多利用多元的戶外學習方式，以精進正確的環保觀念及素養，上述 2 場次增能學習課程共有 112 人參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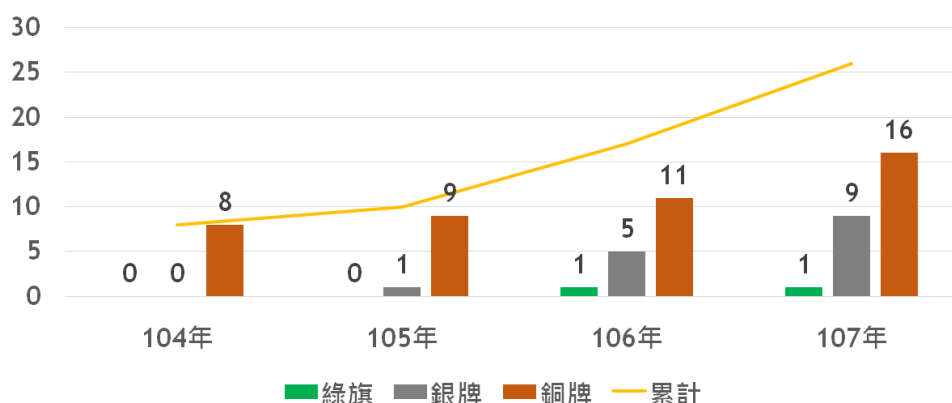


(二)臺美生態學校

國際生態學校計畫係由環境教育基金會 (Foundation for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FEE) 所啟動，國際生態學校計畫執行與認證已遍及全世界 50 餘國，其認證方式主要是執行共通的 7 大步驟，並由 FEE 授權頒發綠旗認證。然國際生態學校運作，首先各國須由國內的一個非政府非營利組織取得 FEE 的授權，並成為其會員，始得於國內執行生態學校計畫以及頒發國際認證綠旗，如 FEE 授權「國家野生動物協會 (National Wildlife Federation, NWF)」為美國生態學校計畫的執行單位，由於臺灣尚未成為 FEE 的會員國，目前尚不能頒發國際生態學校之綠旗認證。在積極爭取加入 FEE 會員國並取得國際生態學校認證資格前，透過與美國生態學校合作，參考其銅牌、銀牌及綠旗認證指標，進行在地化過程，發展出適用於臺灣之各級生態學校認證指標，並與美國生態學校建

立姐妹校，達到與國際接軌之目標，於 107 年高雄市共計有 1 間綠旗學校、9 間銀牌學校以及 16 間銅牌學校，臺美生態學校推展歷程如下：

高雄市臺美生態學校推展歷程



(三)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1. 於 107 年 7 月 29 日辦理「友善土地，無毒農園採草趣」活動，藉由親子共學，讓學員們能直接下田去摘取喜歡的香藥草植物，並由講師為大家解說農園各種香草植物環境指標、特性與功能，讓學員在動手體驗的同時，將植物融入生活藝術中，藉由活動學習環境教育與生命教育的連結性，共計 70 人參與。
2. 辦理學生環境教育增能體驗營：
 - (1) 於 107 年 8 月 7 日假高屏溪攔河堰及大樹污水處理場辦理水資源保育家暑期營隊，讓認識高屏溪的前世今生與用水的珍貴，此次共計 51 位學生參加。
 - (2) 於 107 年 8 月 10 日假高雄都會公園辦理環境生態探索家暑期營隊，帶領學生踏查園區內外來種植物與鳥類，此次共計 55 位學生參加。為水資源管理，學童跟著講師實際模擬水巡守執行任務來共同監督水體資源情形，透過這次的體驗能讓學童培養珍惜水資源的正確觀念。
 - (3) 配合重大環境節日辦理「清淨環境 幸福同行」活動，於 107 年 10

月 10 日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舉辦清淨環境幸福同行活動，內容有環境教育趣味競賽、桌遊體驗及手工植物敲染 DIY 等等多達數十個豐富多元闖關攤位，共計 830 人參與。

- (4) 107 年度執行環境教育巡迴車經學校、機關、社區及團體踴躍申請，總共舉辦 11 場次，環境教育宣導推廣服務人數 880 人次。
- (5) 於 107 年 7 月 27 日完成環境教育電子期刊「環保主張」的第二期出刊，彙整本市相關局處結合環境節日辦理活動的成果，置於本局網頁進行推廣。



(四)針對環保局員工辦理環境教育訓練：

107 年度辦理環境教育室內課程，共計 3,909 人參與。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假澄清湖高質水環境教育園區，辦理兩梯次環保局員工環境教育戶外學習，邀請林園紅樹林蘇文華老師，針對海洋環境及塑膠危害議題，宣導日常減少使用塑膠製品，透過澄清湖解說團隊，了解澄清湖園區生態、歷史典故及淨水處理，培養愛惜水資源的觀念，共計 102 人參與。



(五)志工管理與運用：

1. 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高雄市 107 年度環境教育志工培訓及運用計畫」，運用本局環境教育講師志工，下半年截至 12 月 31 日共辦理 102 場次宣導，宣導人次約 6,400 人次。
2. 依據志願服務法相關規定辦理環保志工基礎、及特殊訓練課程部分，107 下半年完成環保志工教育訓練共 7 場次，共計有 1,089 人次參加。
3. 107 年辦理 3 場次環保志工中、小隊志願服務工作會報，參與人員計 233

人。

4. 107 年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有 7 個社區、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2 個社區共獲得環保署補助金額 205 萬元，輔導社區爭取經費績效全國第一。
5. 辦理「市容清潔維護志工認養計畫」，輔導認養單位 258 個單位民間企業團體、環保志（義）工團體認養道路、列管公廁、社區巡檢等。
6. 於 107 年 12 月 15 日辦理「107 年淨灘宣導活動」，吸引了超過 600 位民眾組隊報名參加海岸淨灘及海洋環保教育宣導活動，以實際行動守護高雄海岸環境，清理之廢棄物合計 628 公斤。



(六) 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1. 現有 29 個民間團體參與海岸認養，107 年下半年認養單位執行海灘清理工作共計動員人力達 2,878 人次。

2. 高雄市各機關及區公所辦理季淨灘(山、溪)，清理之廢棄物包括玻璃瓶、保麗龍、塑膠袋等類一般垃圾約 12,851 公斤，資源垃圾約 4,771 公斤，合計 17,622 公斤，參與人數 6,91 人。



(七)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為鼓勵民眾進行走動式環境教育，107 環境教育補助計畫補助以下五類計畫：「環境教育計畫(4 小時)」、「環境教育宣導活動計畫」、「環境教育推廣計畫」、「公開徵求主題計畫」、「環境教育人員職能提升計畫」，總申請案件數 155 件，通過補助案件 148 件，核定補助費用 310 萬餘元。「配合環境節日及其他環境教育相關活動計畫」、「創新及特色作為環境教育計畫」與民間團體合作，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通過補助案件 16 件，核定補助費用約 330 萬元。

(八)進行環境教育研究及發展

- 1.截至 107 年 12 月止，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共計 3 處，分別為輔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2.截至 107 年 12 月止，本市取得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共 16 處，另刻正輔導進入認證申請程序的場域包括龍目社區發展協會、高雄慈濟靜思堂、喜憨兒天鵝堡、高雄市燕巢動物保護關愛教育園區等。
- 3.環境教育基金 107 年度辦理「高雄市環境教育推動管理計畫」、「環境教育宣導體驗計畫」、「環境教育綠色種子推動管理計畫」、「高雄市建構寧適家園計畫」、「高雄市濕地維護保育計畫」及「機關及民間團體綠色消費及採購業務推動計畫」等計畫。

(九)高雄市環境教育輔導團

於 107 年度進行國家環境教育獎複審，前往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南區資源回收廠及高雄市動物保護處，針對環保署設施場所現勘審查會議前之輔導工作。





(十)高雄市環保知識競賽

為了讓環境教育學習的氛圍更加活絡，環保署特別結合縣（市）政府共同辦理一年一度的「環境知識競賽」，讓高中（職）、國中、國小學生在過程中能深入且廣泛地接觸目前各種環境知識，以達到本活動宣導環境教育之目的。並推派各縣市代表進行全國比賽。題目範圍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E學院」網站題庫、時事以及「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之指定影片及非題庫之環保知識相關題目。



(十一)終身學習護照推廣

本年度終身學習護照推廣，為結合高雄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增加與高雄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互動頻率，因此主要執行內容為結合高雄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環保局辦理支大型節日活動進行設攤推廣。於 107 年 9 月 8 日假大樹舊鐵橋人工濕地公園，結合「107 舊鐵橋人文生態環境教育嘉年華會」辦理宣導設

攤，107年10月10日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結合「世界清潔日-與幸福同行」活動，另於107年10月27日在橋頭糖廠文化園區結合進行假日宣導，整體推廣共計約有2,000人次，於推廣活動過程中，現場設置終身學習網護照註冊專區。



(十二) 菸灰菸蒂宣傳推廣

今年試辦「菸灰菸蒂不落地宣傳計畫」，號召轄內團體、環保志(義)工、里辦及社區進行區域認養，首先邀集高雄市各區清潔隊進行說明會，共計輔導20個高雄市各行政區轄內小隊進行菸灰菸蒂不落地認養，首批培訓60位「菸灰菸蒂不落地宣傳大使」，宣傳推廣活動遍佈高雄市轄內18處行政區域，整體

宣傳活動共計辦理 24 場次，推廣人數約為 1,200 人次，並配合環保署要求，設計具有高雄市意象之菸灰菸蒂不落地裝置藝術，並於辦理本市認養單位大會師活動中進行裝置藝術揭牌，於場次上進行 20 個認養小隊表揚獎勵儀式，大會師中配合辦理攜帶式熄菸盒與菸蒂娃娃手作體驗，整場活動至少 300 人次參與。



(十三)建立其他環境教育推動管道

為降低氣候變遷對市民生命財產之影響，加強環境保護、推廣社會公平正義、促進經濟發展，以追求世代自然資源永續利用，以達韌性及綠色生態城市之願景，本局除依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設高雄市政府永續發展暨氣候變遷調適會，來推動本市氣候變遷及調適等相關計畫，另成立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資訊網，以提供民眾低碳生活相關資訊，此外本局為有效強化民眾對環境教育的參與、認知與學習，特別成立下列相關網站：

1. 高雄市環保志工網(網址: <http://epvl.ksepb.gov.tw/>)

「志願服務法」於民國 90 年 1 月 20 日公布施行後，近年來透過政府的主導、民間的配合支持及民眾的踴躍參與，環保志工服務的推動已有不錯的成效。環保志工招募對象為凡本市各行政區(含里鄰、社區)、機關、學校、團體、公司、廠場、醫院、教堂及寺廟等，具備服務熱忱與興趣、身心健康、品性良好、且志願利用閒暇參與環保服務，並不支領酬勞者，均可透過團體或以個人名義組隊，每隊至少 20 名，向本局提出申請。

環保志工平時除了從事社區資源回收、街道認養、公園維護、河川巡視、溝渠清疏等維護環境之工作外，並配合環保局不定期舉辦環保政令宣導及大型環保活動，例如國家清潔週、海岸淨灘、淨山、登革熱宣導、節能減碳宣導、清淨家園等，期望有您的一同加入，讓我們生活環境更美好，並使高雄市成為一個「低碳、綠色城市」。

成立環保志工網站，讓全高雄市環保團體及志工透過網站平台可聯繫各項環保議題之訊息，並且讓民眾可瀏覽各行政區志工團體的所在地及聯絡資訊。並定期將相關活動花絮放置於網站上讓民眾瀏覽。



2. ICLEI—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網址: <http://kcc.iclei.org/tw/>)

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 (ICLEI- Local Governments for Sustainability, 簡稱 ICLEI) 成立於 1990 年，至 2013 年已有 86 個國家、超過 1,000 個地方政府成為會員，為全球最大的承諾永續發展之地方政府

網絡。身為東亞地區永續能力建構培訓活動、會議及資訊匯整的分享平台，中心在運作期間將加強 ICLEI 會員城市、中華台北地區城市或其它東亞地區之城市之間的互動與連結，並且在不同的地方政策與管理上，推動永續解決方案，相關網站內容如下所示。

ICLEI 主要目標在實踐 1992 年地球高峰會議所提出的「二十一世紀議程」第 28 章「地方二十一世紀議程」(Local Agenda 21, LA21)，積極推動全球性的地方政府運動，致力於地方永續社區與城市計畫，強調居民參與及培力，以達成公平、安全、韌性、活力經濟及健康環境之目標。具體推動策略包括 8 個主張：永續城市 (Sustainable city)、資源效率城市 (Resource-efficient city)、生物多樣性城市 (Biodiverse city)、低碳城市 (Low-carbon city)、韌性社區與城市 (Resilient community and city)、綠色都會經濟 (Green urban economy)、智慧都會基礎建設 (Smart urban infrastructure)、健康幸福社區 (Healthy & happy community)。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ICLEI website header with the logo 'ICLEI Local Governments for Sustainability' and the text 'ICLEI 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能力訓練中心'. Below the header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items: 首頁, 認識我們, 我們的會員, 我們的訴求, 資源, 加入我們, 新聞中心. The main heading is 'ICLEI - 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 Below this is a paragraph: '我們是包括12個巨型城市、100個超級城市和都會區、450個大型城市，以及450個中小型城市及城鎮，分別在86個國家致力於從地方政府層級推動永續發展的組織。'. A yellow bar contains the contact information: '聯繫我們 電話：07-735-1543 信箱：iclei-kaohsiung@iclei.org'. At the bottom of the screenshot is a row of ten circular icons representing different sustainability concepts: a building, a wind turbine, a water drop, an umbrella, a leaf, a lightbulb, a bicycle, a smiley face, a cloud, and a location pin.

3. 綠色生活資訊網(網址：https://greenliving.epa.gov.tw/public)

環保署為鼓勵民眾、企業於日常生活中就以環保為基礎，特立綠色生活資訊網推廣綠色生活及消費、環保標章產品，隨時提供宣導活動及最新消息給民眾。此網站提供包含服務業環保標章、環保旅店、綠色婚禮、星級環保餐館及綠色商店等訊息。



4. 高雄市環境教育樂活網(網址：<http://www.khenvedu.com.tw/>)

近年來本局也推出環境教育巡迴車、海洋淨灘、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戶外學習、環境教育季刊、環保戲劇賽、國家環境教育獎及終身學習護照等多元化的環境教育活動，就是希望能由不同領域面向推廣環境教育，並使大家可以瞭解環境保護的行為，是貼近生活且需要親自體會的。為讓民眾能更進一步了解高雄市推展環境教育之成果及現況，因此規劃建置專屬網站，提供完整的環境教育內容，讓民眾進一步汲取相關知識，深化環境教育素養。



5. 高雄市低碳永續家園資訊網

(網址：<http://www.green99.com.tw/KLCH/index.asp>)

高雄市政府環保局因應環保署對於建構低碳永續家園推動，於 102 年成立低碳家園辦公室，並依據環保署提出 6 大運作機能中認養了「永續

經營」機能。目前已提報之行動項目專案如下：

- (1) 實施縣市層級地(社)區災害防救與預警通報
- (2) 實施村里層級地(社)區災害防救與預警通報
- (3) 辦理村里層級地(社)區災害防救演練



貳、高雄市環境教育未來展望

「環境教育法」自民國 100 年 6 月 5 日開始施行，並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29 日增訂第 24 條之 1，並修正第 1 條、第 19 條、第 22 條、第 23 條、第 24 條、第 26 條條文，修法後未來將更彰顯環境教育具體推動方向，讓環境認知為全體國民所重視，考量到環境教育範圍廣泛，但執行方式應與環境相關，因此刪除環境教育年度 4 小時以「參訪」型式進行，應以環境保護相關之課程、演講、討論、網路學習、體驗、實驗（習）、戶外學習、影片觀賞、實作及其他活動為之。

另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裁罰接受環境講習之有代表權之人或負責環境保護權責人員，應由所屬組織指派，以杜絕爭議；裁罰環境講習再通知仍不接受者，回歸行政執行法規定執行，以促使履行行政處分之義務。法令推行首重於法令宣導，並借由相關學習增能管道，讓各界更加瞭解環境教育法之立法宗旨與辦理方式，將環境教育內化為生活態度。為此，高雄市為強化及深耕環境教育，提升國民環境素養，希望各界持續透過環境教育法，精進環保里程碑，從蛻變的環境中發現希望。

本局未來將依高雄地方特色及環境生態，擬定以柴山獼猴生態、樹種資源（老樹調查）、濕地惡地及節能減碳四大面向為主軸，來辦理相關種子師資培訓課程計畫，並納入環境教育年度重點工作。本局將持續結合社區民眾、地方社團及環保團體，以實作體驗及講座等方式，來提升高雄市民對環境教育的認知度，並規劃多元學習管道來推廣環境教育之重要性。本局後續將以「產業鏈結、多元學習、環境永續」為目標，以互動式學習及世代傳承為主軸，對於一般民眾則推展自我覺知及身體力行為架構，以落實環境教育體認，並希望透過短、中、長期之新目標，來創造未來環境教育的新氣象。